

证券代码：836122

证券简称：南深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4 日 10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122	南深股份	2024 年 5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的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、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文华、刘佳伟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公司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八）审议《提名赵芳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

鉴于公司监事周敏离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提名赵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新任监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，原监事将继续履行其职责。

经核查上述监事会候选人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担任监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、进行处罚的情况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的要求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六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网络\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4 日 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8 层 10-11

联系电话：0755-2608666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